

华中科技大学光学与电子信息学院文件

院字[2012]16号

光学与电子信息学院 研究生班主任岗位职责和考核办法(试行)

根据《华中科技大学“新生导航计划”实施意见》(校学[2012]6号)等文件精神,为了加强本科生教育管理,经8月30日学院党政联席会议研究,特制定本文件。

一、研究生班主任岗位职责

(一)全面负责对本班学生在思想政治、专业学习、心理素质及课外活动等方面进行指导,促进学生德智体全面发展。

(二)开展大学生日常思想政治教育和管理,通过各种灵活多样的方式开展理想信念教育、爱国主义教育,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人生观、价值观。

(三)集中精力抓好班级建设,做好班干部选拔、培养和考核工作,指导团支部、班委会开展工作,经常参加班会、团会、支部组织

生活会等班级活动，培养学生的班级荣誉感，增强班级凝聚力。

（四）注重对学生的学业指导，帮助学生树立正确的学习目的、端正学习态度、改进学习方法；组织开展相关学术活动，提高学生的研究能力和创新能力。

（五）关心、爱护学生，重点做好学习上有困难、心理上有障碍及家庭贫困三类学生的工作，并及时向学工组和学院领导报告特殊情况。

（六）经常深入到学生教室和宿舍，经常与学生谈心，全面准确地掌握学生的思想动态和学习、生活状况。

（七）加强与学生家长的联系，学生有突发事件、违纪犯过、学习成绩出现问题等情况，应及时与家长联系，使家长了解情况并配合做好教育工作，争取家长对学生工作的支持。

（八）协助辅导员做好班级学生的学籍异动、党建团建、奖学金评定、贷款、困难补助、勤工俭学等工作。

（九）认真完成工作日志，内容涵盖日常工作、班会团会、班级活动情况、个别学生谈话记录以及突发事件和特殊情况的处理等，并每两周上交学工组审查。

（十）研究生班主任协助教师班主任开展日常工作。研究生班主任应该主动和教师班主任保持密切联系和定期沟通。教师班主任偏向学业、学术和人生规划方面的指导，研究生班主任在学工组指导下进行班级日常管理和学生活动、职业发展的日常指导。

二、研究生班主任的待遇和奖励

（一）班主任每月400元“三助”岗位津贴，另外根据学期考核结果发放奖励津贴（0-400元/月不等）。

(二) 所带班级获得校优良学风班, 奖励班主任 200 元; 获得省先进班集体, 奖励班主任 500 元; 获得全国先进班集体, 奖励班主任 1000 元。

三、研究生班主任的管理和工作考核

(一) 班主任每周深入学生宿舍次数不少于 3 次, 时间总计不低于 10 个小时。

(二) 班主任每学期和班上每一位学生至少谈 1 次话, 并做好谈话记录。

(三) 学工组每两周召开班主任工作例会, 部署工作, 加强管理。

(四) 班主任的考核每学期进行 1 次, 由学工组组织考核。对研究生班主任的考核评价包括班级学生评分和学工组测评两部分组成, 具体考评细则由学工组负责制定。

(五) 考核优秀者, 给予一定的奖励; 考核不合格者予以解聘, 解聘后按照规定不再享受岗位津贴。

(六) 将研究生担任班主任工作成效作为保送研究生和奖学金评定的重要参考条件。

四、本办法由学院学工组负责解释, 自公布之日起实施。

二〇一二年九月一日

主题词: 班主任 考核 办法

光学与电子信息学院办公室

2012 年 9 月 1 日印发

(共印 30 份)